

漫话金莲

manhualinlian

黄洪深◎著



缠足是中国古代特定的历史时期孕育产生的一种陋习怪俗，就是把女子的双脚用布帛缠裹起来，使其变得又小又尖的特殊形状，被缠的小足因其形特殊而称之为“三寸金莲”。

缠足究竟始于何时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但是人们首先想到的便是那位：绝代才子、薄命君王、的南唐后主李煜与其爱妾窈娘的一段浪漫故事：

相传李煜有宫嫔窈娘，身材苗条修长，容貌美丽动人，擅长舞蹈。她用布帛缠足，在后主为她特制的黄金莲台上翩翩起舞，回旋有凌云之态，飘然有欲仙

纷纷效仿，渐渐蔚成风气。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manhua jilian

黄洪深◎著

漫话金莲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漫话金莲 / 黄洪深著. —南京:南京大学出版社,

2012. 8

ISBN 978 - 7 - 305 - 10452 - 7

I. ①漫… II. ①黄… III. ①缠足—风俗习惯—研究—中国 IV. ①K892. 2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188804 号

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

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

网 址 <http://www.NjupCo.com>

出 版 人 左 健

书 名 漫话金莲

著 者 黄洪深

责任编辑 王薇薇 沈卫娟 编辑热线 025 - 83597243

照 排 江苏南大印刷厂

印 刷 南京大众新科技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635×965 1/16 印张 14.75 字数 227 千

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305 - 10452 - 7

定 价 36.00 元

发行热线 025-83594756

电子邮箱 Press@NjupCo.com

Sales@NjupCo.com(市场部)

* 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*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,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所购

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

金莲祭(代序)

我们常常津津乐道地向世界炫耀：我们有兵马俑，我们有金缕玉衣，我们有唐三彩，我们有四大发明，我们更有在航天飞机上都能清晰地看到的万里长城！但是，我们常常有意无意地忽略了，在我们这片神奇而古老的国土上，还有更多的“国粹”。

如果说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曾经产生过许许多多稀奇古怪的“国粹”，那么，“三寸金莲”可以称得上是“国粹”中的稀世珍品了吧。

一位智者曾借狂人之口发出了振聋发聩的呐喊：

我翻开历史一查，这历史没有年代，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“仁义道德”几个字。我横竖睡不着，仔细看了半夜，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，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“吃人”。^①

一部中国的历史，是血淋淋的“吃人”的历史——尤其是“吃妇人”的历史。

“女”，从象形文字中：我们可以看出妇女悲惨的命运与卑贱的地位：被束缚的双手与跪着的双腿。

《圣经·创世记》：耶和華上帝使他沉睡，他就睡了，于是，取下他一条肋骨，又把它与肉合起来，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取下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，领她到那人跟前，那人说：“这是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可

^① 鲁迅《狂人日记》，《鲁迅全集》第一卷 429 页，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第 1 版。

以称她为女人，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。”^①

这是人类的初始。夏娃在被造的那一瞬间起，就注定了她将永远依附于亚当，她从来没有独立性，她的人格包容在亚当的人格之中。而中国妇女的命运尤为悲惨，“君权、神权、族权、夫权”的绳索紧紧束缚着她们的手脚，封建礼教“三从四德”的枷锁牢牢禁锢着她们的灵魂。中国妇女的命运犹如汪洋中的一条船，荒漠中的一棵草，奏出的只能是一曲曲催人泪下的悲歌。

考察妇女缠足的历史，不难看出这是一部对妇女身心的摧残史、奴役史。然而，一个令人惊异的事实是：从风流君王李后主到末代皇帝宣统，绵延千年，历时百代，朝代更替，历史嬗变，“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”，唯有“三寸金莲”，任凭风浪起，稳坐钓鱼船。蓬蓬勃勃，经久不衰。上至太后妃嫔，下至渔女村姑，文中豪杰李清照，武中巾帼梁红玉，谁都不能幸免，谁也不愿幸免。清兵入关，曾严令旗人不准裹脚，汉人必须放足，结果是：汉人照裹不误，旗人如法炮制。

无怪乎冯骥才慨叹：“小脚里藏着一部中国历史。”^②

对这种迎合统治者需要的扭曲的畸形美、病态美，对这种空虚、无聊、庸俗的低级趣味，对这种“以丑为美”的腐朽审美意识，对这种病态社会的病态事物，对于这糜烂的病树上的恶之花，对这种具有“中国特色”的“金莲文化”现象，我们不应仅仅用简单的社会学观点来解释，而应当将它放置于悠久、广阔的文化背景中，从历史、哲学、美学、伦理、心理的高度进行深刻的、全方位的、多层面的探索与反思，从而使我们对妇女生活的历史，对“金莲文化”得以产生的历史基因、社会土壤、心理条件以及唯锁闭式的儒文化而“独尊”的中国历史有一种全面而清醒的思考与认识。

① 《圣经》，《旧约全书·创世记》第3页，中国基督教协会2000年10月出版。

② 冯骥才《三寸金莲》第8页，新星出版社，2008年1月第2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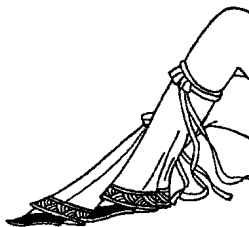
目 录

金莲祭(代序)	1
卷一 金莲之起源	1
一 缠足源考	1
二 金莲由来	5
三 莲之发展	9
四 何谓金莲	14
卷二 金莲之形态	17
一 缠足方法	17
二 缠足例话	23
三 缠足妙药	27
四 金莲之态	30
五 莲之特色	35
卷三 赏莲之怪癖	41
一 赏莲方法	41
二 莲癖种种	45
三 赛足奇观	49
卷四 缠足之缘由	55
一 扭曲之审美观	55

二	封建之礼教观	60
三	畸形之择偶观	66
四	病态之心理	71
五	权贵之倡导	75
六	文人之鼓噪	79
卷五	金莲与社会风俗之关系	85
一	婚礼中的风俗	85
二	迷信中的风俗	89
三	其他方面风俗	94
卷六	缠足与社会生活之关系	101
一	青楼与缠足	101
二	优伶与缠足	106
三	妇女生活与缠足	110
卷七	金莲与鞋文化之关系	115
一	金莲崇拜	115
二	莲鞋种种	118
三	鞋之演变	125
卷八	金莲与性文化之关系	133
一	金莲与性心理	133
二	金莲与性文化	138
三	金莲与性风俗	142
卷九	金莲文化之美学思考	149
一	缠足对美学观之扭曲	149
二	缠足对艺术史之扼杀	158
卷十	金莲文化之哲学思考	169
一	金莲与阶级性	169

二 金莲与礼文化	175
三 金莲与国民性	182
卷十一 天足运动与妇女之解放	197
一 呐喊之初澜	197
二 激荡之大波	202
三 不绝之余绪	207
卷十二 金莲文化之历史思考	211
一 女人花——女性之命运	211
二 女儿诛——永别之金莲	219
主要参考书目	227

金莲之起源



一 缠足源考

缠足是中国古代特定的历史时期孕育产生的一种陋习怪俗,就是把女子的双脚用布帛缠裹起来,使其变得又小又尖的特殊形状,被缠的小足因其形状特殊而称之为三寸金莲。^①

缠足究竟始于何时众说纷纭,莫衷一是。自夏、商、殷、五代到后唐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、后梁的五代的各个时代的观点都有,有学者总结概括的缠足起源说达数十种之多。

夏禹说。民间神话传说中治水的大禹,就娶了涂山氏女为后。《吕氏春秋·音韵》记载了他和涂山氏女的爱情故事:

禹三十未娶,行至涂山,恐时之暮,失其制度,乃辞云:“吾娶也,必有应矣。”乃有九尾白狐造于禹。禹曰:“白者,吾之服也。其九尾者,王之证也。涂山之歌曰:‘绥绥白狐,九尾皃皃;我家嘉夷,来宾为王;成家成室,我造彼昌;天人之际,于兹则行。’明矣哉!”禹因娶涂山氏女,谓之女娇。取辛壬癸甲,禹行十月,女娇生子启。启生不见父,昼夕呱

^① 参见贾仲《中华妇女缠足史》,高洪兴、徐锦钧、张强编《妇女风俗考》第106—109页,上海文艺出版社,1991年10月第1版;赖咏主编《新编中国全史》,《古代民间陋史·缠足史》第4437—4439页,大众文艺出版社,2009年5月第1版;《中国社会民俗史丛书》,高洪兴著《缠足史》第1—6页,上海文艺出版社,1995年7月第1版。

呱啼泣。^①

禹行功，见涂山氏之女，禹未之遇，而巡省南土。涂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候禹于涂山之阳。女乃作歌曰：“候人兮猗！”实始作为南音。周公及召公取风焉，以为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。^②

《尚书·兼稷》说禹娶涂山氏女，四天后即生儿子启，“启呱呱而泣”。《淮南子》记载禹治洪水，自己化为熊去开轩辕山，他和涂山氏女约定，听到鼓声就来送饭。禹“跳石”时“误中鼓”，涂山氏女看到禹正变成一头熊，就羞愧地走了，她到了嵩高山下，化作一块石头。禹说：“归我子。”石头裂开就生下了启。而涂山氏女乃为九尾白狐之狐精，她的脚很小。^③

商代说。相传商纣王的妃子妲己是狐精所变，也有说是雉精所变，但是她的脚没有变好露出破绽，为了掩饰真相，妲己就用布帛把自己的脚裹包起来。由于妲己深受商纣王宠爱，宫中女子纷纷效法妲己，用布帛裹脚，乃至形成风气。王三聘《古今事物考》卷六云：“渭妲己狐精也，犹未变足，以帛裹足，宫中效焉。”

春秋说。据《汉隶释言》载：“汉武梁祠画老莱子之母、曾子之妻，履头皆锐。”老莱子是春秋末年楚国的隐士，曾子，名参，字子舆，春秋鲁国南武城（今山东费县）人。据考，老莱子的母亲，曾子妻子的鞋子都是尖头的，故可视为缠足之证。另外，江苏吴县灵岩山西施洞前的石头上，曾有两个女子的履迹，长三寸，前尖后圆，深约寸许，相传这是西施留下的足迹。^④ 莲意《莲鞋记》说：“列国吴王夫差为西施作响屣廊，已在缠足疑似之间，盖足必纤小，而后履声细碎，行之廊中，或可动听，若非束之使小，如男子之履声囊囊，亦何取焉？”有人认为这是西施缠足的证据。

战国说。清人赵翼在《陔余丛考》中说：“《史记》云：‘临淄女子弹跣足’，又云‘揄修袖、蹶利屣’，‘利屣’者，以首之尖锐言之也，则缠足之事，战

① 《吕氏春秋》，《吴越春秋·越王无余外传》，《中国神话资料萃编》第274页，四川省社科院出版社，1985年11月第1版。

② 《吕氏春秋·音初》，《中国神话资料萃编》第273页。

③ 《采菲录》正编，《最录》第28页。

④ 清凉道人《听雨轩笔记》，藤厂《采菲拾遗》，《采菲录》续编，第346页。

国已有之。”清代高士奇也持此种看法：“《史记》云‘临淄女子弹弦跼丽。又云‘今赵女郑姬揄修袖，蹑利屣’，利者以其首之尖锐而言之，疑古时舞人已缠足者。”（《天禄志余》）

秦代说。相传秦始皇挑选美女充实后宫的时候，常常把女子的小足列为选美的重要标准和参考指标。^①

汉代说。《丹铅总录》引《杂事秘辛》汉保林吴姁奏言，“乘氏忠侯梁商女足长八寸，胫跗半妍的平趾敛，约縑迫袜，收束微如禁中”。梁商女即梁莹，汉桓帝皇后。汉尺比现在的要短，一尺相当于今 28 厘米，八寸相当于 18.4 厘米，约 5.58 寸。莲意《莲鞋记》说：“《飞燕外传》汉成帝有疾，积弱几不能人，及见赵合德，疾若失。是合德之足，必有可动人之处，以理推度，舍缠束细小别无他道，假使五指伸长，硕大无朋，吾恐诚帝不能持，亦不持也。”^②“帝（指汉成帝）尝早猎，触雪得疾，阴缓弱不能壮发：每持昭仪足，不胜至欲，辄暴起。昭仪常转侧，帝不能长持其足，樊医谓昭仪曰：‘上饵方土大丹，求盛大，不能得，得贵人足一持，畅动，此天与贵妃大福，宁转侧俾帝就耶？’昭仪曰，‘幸转侧不就，尚能留帝欲，亦如姊教帝持，则厌去矣，安能变动乎？’”所以莲意认为，赵合德的脚一定有特别的动人之处，而能使汉成帝感兴趣的原因是将双足缠束得细小，没有其他办法。东汉建安末年民歌《孔雀东南飞》中描写焦仲卿妻刘兰芝“足下蹑丝履”“纤纤作细步，精妙世无双”。《后汉书·梁统列传》载：梁冀妻孙寿“色美而善为妖态，作愁眉啼妆，堕马髻，折腰步，龋齿笑，以为媚惑”。《缠足考记》认为：“折腰步者，足不任体，此例甚明，大足者能如是乎？”^③

晋代说。胡震亨《唐音癸笈》云：“从来妇人弓履之制，惟《晋书·五行志》附见两言云：‘男子履方头，女子履圆头。’而唐《车服志》为最详，其言云：‘后妃大礼著舄，燕见用履，命妇亦同，而民俗不尽遵用。武德初，妇人曳线靴。开元中，用线鞋，侍儿则著履，’夫鞋靴圆头之式，适用足小之用。……详绎时风，缠足自寓，亦何必明白言之，始谓史书有载哉？”（翟灏《通俗篇》）。徐珂《天足考略》说：“陶宗仪《辍耕录》云‘晋永嘉元年，鞞鞋用

① 骆崇祺《中国鞋文化史》，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，1990年9月版。

② 《采菲新篇》第169页。

③ 《缠足考证》，《采菲录》第5篇，《识小录》第51页。

黄草，宫内妃御皆著，始有伏鸠头履子。’伏鸠头状其纤也，足纤故履纤也。”

六朝说。齐东昏侯为潘贵妃“凿金为莲花以贴地，令潘妃行其上，曰步步生莲花”（《南史·齐东昏侯记》），《艺林伐山》也有记载。唐代诗人韩偓为此作《履子》诗云：“六寸肤圆光致致，白罗绣履红托里，南朝天子欠风流，却重金莲轻绿齿。”六朝乐府有《双行缠》，其辞云：“新罗绣行缠，足跌如春妍。他人不言好，独我知可怜。”有人认为“双行缠”即为后世之缠足。徐珂《天足考略》云：“《南史》云，羊侃有弹箏人陆太喜，著鹿角爪，长七寸，时人谓能掌中舞。舞于掌中，足之小可知也。”“《南部烟花记》云：‘有陈宫卧履。’……卧时犹履，缠足可知。”

隋朝说。姚灵犀在《采菲识小录》中说：“隋萧后体肥，性畏暑热，跣足尚不耐，使内监劈瓜加冰其上，足踏入其中，清凉自足而上，始沉沉睡去。嫔妃效之，瓜价为之昂贵。能纳足瓜中，断非丰趺也。”^①民间传说中吴月娘的故事也有缠足始于隋朝的说法。

相传隋炀帝乘船游运河，征选一百名美女为他拉纤，一个名叫吴月娘的女子也被选中，她十分不满隋炀帝的荒淫残暴，让铁匠打制了一把三寸长、一寸宽的莲瓣小刀，又用长布条紧紧地裹在脚底下，同时也尽量把脚裹小，又按脚的大小做了一双鞋子，鞋底上刻了一朵莲花，走路时一步印出一朵莲花，漂亮极了。隋炀帝见后龙颜大悦，召她近身，想赏玩她的小脚，吴月娘慢慢地解开裹脚布，突然抽出莲瓣刀向隋炀帝刺去。隋炀帝连忙一闪，手臂已经受伤，他随即拔剑刺向吴月娘。月娘见势不妙，只得纵身一跃，投河自尽。事后隋炀帝下旨：“不论女子如何美妙，裹足女子一律不选。”此后，民间女子纷纷效仿吴月娘裹起足来。^②

唐代说。元·伊世珍《琅嬛记》说：“马嵬老姬得太真锦袜以致富。其女名玉飞，得雀头履一只，其珠饰口，薄檀为苴，长仅三寸。玉飞奉为异宝，不轻示人。”《诗话总龟》载唐玄宗自蜀归，作杨贵妃《罗袜铭》：“罗袜罗袜，

① 《采菲录》正编，《识小录》第4页。

② 骆崇祺《中国鞋文化史》第64页，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，1990年9月第1版。

香尘生不绝，细细圆圆，地下琼钩；窄窄弓弓，手中弄初月。……”《辟谈采余》有杨妃罗袜诗：“仙子凌波去不还，独留尘袜马嵬山；可怜一掬无三寸，踏尽中原万里翻。”据此，后人认为杨贵妃就是三寸金莲。《琅嬛记》又载：“天宝间，桃源女子吴三寸，以足小得名。”徐珂《天足考略》说：“……伊世珍《琅嬛记》云：‘徐玉英卧履皆以薄花为饰，内散以龙脑诸香屑，谓之玉香独见鞋。’卧时犹履，缠足可知。”徐玉英者徐月英也，乃唐之名妓。清马杨、盛绳祖《卫藏图识》云：“西藏灯具，状如弓鞋，俗称为公主履。”公主者，唐太宗贞观十五年（641年）嫁给吐蕃赞普松赞干布的文成公主也，后有人认为唐代文成公主穿的鞋子即为弓鞋。此外，唐代一些著名诗人也都描写过缠足之事。如杜牧诗云“钿尺裁量减四分，纤纤玉笋裹轻云”。白居易诗云：“小头鞋履窄衣裳，青黛点眉眉细长。”《花间集》词云：“慢移弓底绣罗鞋。”温庭筠在《锦鞋赋》中说到“粲织女”之束足，段成式诗：“醉块几侵鱼子缬，飘缨长忧凤凰钗。知君欲作闲情赋，应愿将身作锦鞋。”等等都被视为唐代妇女缠足的佐证。

五代说。张邦基《墨庄漫录》云：妇人缠足，始于近世。前世书传皆无所自……惟《道山新闻》李后主宫嫔窈娘纤细善舞，后主作金莲，高六尺，饰以宝物细带，纓络莲中作品色瑞莲，以帛绕脚，令纤小屈上作新月状，素袜舞云中，回旋有凌云之态。唐镐诗云“莲中花更好，云里月长新”。因窈娘作也，由是人皆效之，以纤足为妙。^①

二 金莲由来

缠足究竟始于何年何月，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然而，人们首先想到的便是那位“绝代才子、薄命君主”的南唐后主李煜与其爱妾窈娘的一段浪漫故事：

相传李煜有宫嫔窈娘，身材苗条修长，容貌美丽动人，擅长舞蹈。她用布帛缠足，在后主为她特制的黄金莲台上翩翩起舞，回旋有凌云之态，飘然有欲仙之姿，后人纷纷效仿。（见图1）

^① 元·陶宗仪《辍耕录》引《道山新闻》，又见《十国春秋》。

宵娘



图1 宵娘缠足

元陶宗仪《南村辍耕录》云：“李后主宫嫔窈娘纤丽善舞，后主作金莲，高六尺，饰以宝物细带缨络，莲中作色端莲，令窈娘以帛绕脚，令纤小，屈上作新月形，素袜舞云中，回旋有凌云之态，唐镐诗曰：‘莲中花更好，云里月常新。’因窈娘作也。由是人皆效之，以纤弓为妙。以此知扎脚自五代以来方为之。”^①

自始，六宫粉黛、佳丽三千争相效仿，为美、为贵、为娇、为雅，渐渐蔚成风气，但此时，还只在宫廷中流行。至北宋中晚期，贵族妇女中已很普遍，民间亦已广为流传，所谓“楚王好细腰，国中多饿人”。小脚也竟由此获得一个美妙无比的雅号——金莲。

关于缠足起源的另一种说法有关于齐东昏侯。这位历史上著名的昏君命令宫人用金箔剪成莲花贴在地上，令他宠爱的潘妃行走其上，一步一姿，千娇百媚，所谓“步步生莲花”是也。还有的人认为缠足应追溯到唐明皇那位倾国倾城，令“六宫粉黛无颜色”的杨贵妃。伊世珍《琅嬛记》上说：杨贵妃在马嵬坡被唐明皇赐死时，有个叫玉飞的女子，拾到她的一只雀头鞋，薄檀木底，长短只有三五寸。徐用理《杨贵妃妙舞图咏》也有几句：“曲接霓裳醉舞盘，满身香汗怯衣单，凌波步小弓三寸，倾国貌娇花一团。”杜牧也有诗云：“钿尺裁量减四分，纤纤玉笋裹轻云。”尽管历代学者对此争论不休，但是，所有史料与考古发现都证明这一风俗确实始于窈娘时代——唐以前之文献、史料、绘画、出土实物中，找不到女性裹足的足够证据。潘妃“步步生莲花”仅仅是一种诗歌语言的形容、比喻，并未真正缠足，杨妃缠足仅以两句诗为据，似嫌单薄。《唐语林》上说：“唐时一般士人妻，服丈夫衫，穿丈夫靴，可见并不缠足。”

宋元学者对裹足起源的看法较为准确，而明代学界却弥漫着一种把所有风俗皆推源到上古的倾向，这种倾向也影响着明代文人对裹足起源的认识。他们依据上古史料中有关足、袜、鞋的记载进行牵强附会的解释，力图证明其在秦汉时代早已有之，这是没有理论根据的主观臆测与标新立异的想象夸张。

^① 元·陶宗仪《南村辍耕录》。

比较权威的看法是：五代以前没有缠足的历史。《周礼》记载，有履人负责掌管君王及王后的鞋子，如赤舄、黑舄、赤舄、青舄、素履、葛履等，都是各式各样的鞋子，还要备办各种内外命夫妇之功履、命履、散履。当时男女的鞋子基本上是同一形制的，魏晋南北朝时期贵族妇女多着皮履、丝履，木屐也很流行。曹植在《洛神赋》中说：“践远游之文履”，谢灵运有句云：“临流濯素足。”李太白则有诗曰：“一双金齿履，两足白如霜。”都说明五代以前妇女是不缠足的。

持有这种观点的人士还有一个有力的反证材料，即妇女如果缠了足，便不能穿袜，只能用裹脚布层层裹缠，而古代妇女都穿袜。郭若虚《图画见闻记》说唐代宗令宫人穿红绵鞣靴。杨太真死于马嵬，有媼得其锦袜一只，观者百钱。李白《越女传》云：“履上足如霜，不着鸦头袜。”曹植诗云：“凌波微步，罗袜生尘。”即使是金莲始祖李后主最宠爱的妃子小周后，似乎也未缠足，请看那首描写小周后与他幽会偷情的《菩萨蛮》：

菩萨蛮 李煜

花明月暗笼轻雾，今宵好向郎边去。划袜步香阶，手提金缕鞋。

画堂南畔见，一向偎人颤，奴为出来难，教君恣意怜。^①

月色朦胧，轻雾弥漫，娇花吐艳。兴奋而又紧张的小周后的纤纤玉足仅仅穿着一双丝袜，这双小足轻轻地踏上画堂前的玉阶，一双纤纤素手提着一双金丝绣成的凤鞋，这女子还蹑手蹑脚、神情紧张地向约会的地点——画堂南畔走去，一头扑倒在情郎怀中，紧紧相偎，激动得微微颤动……

由此可见，即使在李煜时代，缠足也仅仅处于萌芽状态，缠足者寥若辰星，属于凤毛麟角。即便在宫廷内，缠足也没有全面施行。但不管哪种说法，都是一家之说，不过我国古代妇女行步，就以舒迟为贵。《诗经》中有：“日出皎兮，姣人僚兮，舒窈纠兮”的诗句，“舒”就是迟缓，“窈纠”是行步舒缓的姿态。汉代女子喜爱穿尖头的鞋子。《史记·货殖志》上说：“今赵女郑姬设形容、楔鸣琴、揄长袂、蹑利屣。”所谓利屣，也是尖头鞋子。《汉书·地

① 李煜《菩萨蛮》，《唐宋词鉴赏辞典》第143页，上海辞书出版社，1988年4月1版。

理志》上说：“赵女弹弦跼丽”，这是一种无跟小鞋，“跼”是轻轻站着。张平子《两都赋》有云：“罗袜蹑蹻而容与。”《焦仲卿妻诗》云：“足下蹑丝履，纤纤作细步。”可见汉代女子以尖鞋、细步、缓步为贵为美。古乐府《双行缠》诗云：“新罗绣自胫、足趺如春妍”，白香山《上阳白发人》诗云：“小头鞋履窄衣裳。”韩偓诗云：“六寸圆肤光致致，”都极言其小。杜牧也有诗云：“钿足裁量减四分，纤纤玉笋裹轻云。”史游《急就章》云：“鞞鞞仰角褐袜巾”，注中说：“鞞韦履，头深而尖，平底，俗名称子，鞞，薄革小履也，巾者，裹足也。”^①

综上所述，可见缠足起源众说纷纭，不一而足。总的说来，缠足要成为一种风尚并不是朝夕之间便可形成的，它经历着一个从个别到一般，从特殊到普及的渐变过程，由标新领异的“一花独放”到蔚为大观的“满园春色”，所以说五代以前妇女已普遍缠足是不对的，但也不排除极个别缠足的可能性。

宋代以后，缠足已成为一种十分时髦的风尚，北宋《咏蔡家妇》有云：“但知勒四支，不知裹两足。”陆放翁《老学庵笔记》云：“宣和末女子鞋底尖，以二色合成，名错到底。”《宋史·五行志》：“理宗朝，宫人束脚纤直，名快上马”。倜傥潇洒的大学士东坡居士苏轼曾填《菩萨蛮》一阙，被认为是中国诗词史上专咏缠足的开山之作：

菩萨蛮 苏轼

涂香莫惜莲承步，长愁罗袜凌波去。见舞回风，却无行处踪。

偷穿宫样稳，并立双趺困。纤妙说应难，须从掌上看。^②

三 莲之发展

如前文所述，宋代诗人苏东坡的《菩萨蛮》被认为是中国诗词史上第一首专咏缠足的作品，缠足诗的出现是以缠足习俗的形成成为依存条件的，大量史料表明宋代确已出现缠足的习俗。车若水在《脚气集》中发问：“妇女缠

^① 参见左君《缠足琐谈》，《妇女风俗考》第96—97页，上海文艺出版社，1991年10月第1版。

^② 宋·苏轼《菩萨蛮·咏足》，《宋词全集》第125页，国际文化出版公司，1995年6月第1版。